

#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更换公司总裁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作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相关材料，并听取公司管理层的说明后，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现就关于更换公司总裁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会聘任楼建强先生担任公司总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名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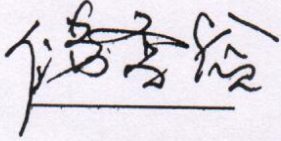
2、经审阅楼建强先生的个人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要求。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免去王经文先生担任的总裁一职，同时聘任楼建强先生担任公司新任总裁。

以下无正文，为独立董事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更换公司总裁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储雪俭



邵立新

二〇二二年一月六日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更换公司总裁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_\_\_\_\_

储雪俭



邵立新

二〇二二年一月六日